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636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1007981_prin、1141007981-0-、1141007981-0-、1141007981-0-
(376550000A_114006369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40063694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40063694_ATTACH3.pdf、376550000A_1140063694_ATTACH4.
png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114年度「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學分班」、「族語教學知能
進階課程學分班」及「族語學習班」招生簡章及EDM，請
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3月21日師大進字第
1141007981號函。
- 二、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，期有效提升
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，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
與廣度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114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
班。
- 三、該班招生對象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
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
南族、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。
- 四、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4年4月8日(星期二)下午17時止，相關

114/04/01



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

(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)。

五、報名聯絡方式：

(一) 旨案中心公務信箱：scettlc@deps.ntnu.edu.tw。

(二) 業務承辦人：田菀菲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；莎

優·悟吉納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068。

正本：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
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